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CB(2)727/14-15號文件

檔 號：CB2/H/13/1

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 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11/14-15號報告

目的

本報告旨在載述內務委員會研究修訂期限將於2015年2月4日的立法會會議屆滿的附屬法例的結果。

所研究的附屬法例

2. 內務委員會已考慮下列附屬法例 ——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(1)	《2014年〈2013年廢物處置(指定廢物處置設施)(修訂)規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14年第154號法律公告)	2014年12月19日 2015年1月23日
(2)	《〈2013年廢物處置(廢物轉運站)(修訂)規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14年第155號法律公告)	2014年12月19日 2015年1月23日
(3)	《2014年監獄(修訂)(第2號)令》(2014年第157號法律公告)	2015年1月9日
(4)	《2014年戒毒所(勵顧懲教所)(修訂)令》(2014年第158號法律公告)	2015年1月9日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(5)	《2014年戒毒所(勵敬懲教所)(修訂)令》(2014年第159號法律公告)	2015年1月9日
(6)	《2014年銀行業(披露)(修訂)規則》(2014年第160號法律公告)	2015年1月9日 2015年1月23日
(7)	《〈2014年僱傭(修訂)條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15年第1號法律公告)	2015年1月9日

3. 內務委員會於2014年12月19日的會議上成立小組委員會，詳細研究第(1)及(2)項附屬法例。該小組委員會於2015年1月23日內務委員會會議隨立法會CB(1)456/14-15號文件匯報其商議工作。

4. 至於第(3)至(7)項，內務委員會認為無須就該5項附屬法例成立小組委員會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2
2015年1月27日